

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

2026年07月09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内容：项目用地总面积约191893.33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综合交通枢纽及配套道路两部分，其中综合交通枢纽包含站前广场、社会停车场、网约车及出租车换乘车场、旅游集散中心、公交大巴一体化车场等；配套道路包含站西路（长度403.596m，城市次干路，设计时速40km/h，双向四车道）、站东路（长度265.314m，城市次干路，设计时速40km/h，双向四车道）、站南路（长度661.252m，城市次干路，设计时速30km/h，双向四车道）。规模：项目概算总投资109568.87万元。

二、投标情况

截止至2026年07月09日09时30分，以下6家投标单位按规定递交了投标文件。

江苏华盛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科经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本项目的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云浮市振云矿产有限公司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5名评标专家和0名招标人代表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评标委员会组长：

评标委员会成员：

评委主任签名：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四、评标工作

（一）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法进行评标，详见招标文件。

（二）评标程序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委员会首先对各个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和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经审查，5家投标单位通过资格评审和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详见附表）。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对通过资格评审和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如下程序进行了评审：

1、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包括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和响应性评审，被否决投标的情况详见本报告“否决投标的情况说明”。

（1）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了形式评审。经审查，5家投标人的形式评审结论为合格，0家投标人形式评审结论为不合格（详见附表）。

（2）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形式评审的投标人进行资格评审。经审查，5家投标人的资格评审结论为合格，1家投标人资格评审结论为不合格（详见附表）。

（3）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经审查，5家投标人的响应性评审结论为合格，0家投标人响应性评审结论为不合格（详见附表）。

R（4）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评审过程详见附表。

评委主任签名：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五、否决投标情况说明

本项目否决条件如下：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被否决投标环节	否决投标条款
1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格评审	专业监理工程师张翰林和监理员李涛提供的证书过期，符合要求的人员不足12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六、定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办法进行评审。经评审，评标委员会一致推荐合格定标候选人5家：

江苏华盛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科经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评委主任签名：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附表

- 表1 综合得分及排名表
- 表2 资格评审表
- 表2-1 资格评审汇总表
- 表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
- 表3-1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表汇总表
- 表4 商务部分评分表
- 表4-1 商务部分得分汇总表
- 表5 技术部分评分表
- 表5-1 技术部分得分汇总表

评委主任签名：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2026年07月09日